

证券代码：000789

证券简称：万年青

公告编号：2020-07

## 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间接控股股东股权划转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事项概述

2019年11月18日，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收到间接控股股东江西省建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省建材集团）转来的江西省国资委《关于无偿划转省能源集团、省建材集团股权有关事项的批复》（赣国资产权〔2019〕292号），鉴于江西省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省投资集团）、江西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和省建材集团均为国有全资子公司，按照江西省委办公厅、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省投资集团和省能源集团战略重组方案〉的通知》精神，江西省国资委同意将其所持有的省建材集团100%股权无偿划转给省投资集团持有。

本次股权划转事项及相关进展公告详见公司于2018年12月11日、2019年11月21日、2019年12月10日、2020年1月10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 二、进展情况

本次股权划转事项已获中国证监会豁免收购方要约收购义务。公司于2019年12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报告书》。

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2014年修订）第五十五条的相关规定：“收购人在收购报告书公告后30日内仍未完成相关股份过户手续的，应当立即作出公告，说明理由；在未完成相关股份过户期间，应当每隔30日公告相关股份过户办理进展情况。”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因省建材集团新的公司章程尚在修订中，且还需履行江西省国资委审批程序，省建材集团无偿划转尚未完成工商变更。

本次划转完成后，公司控股股东江西水泥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及比例未发生变化，仍为公司直接控股股东。省投资集团、省建材集团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公司最终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仍为江西省国资委。

### 三、风险提示

截止本公告日，间接控股股东省建材集团关于股权划转事项的工商变更尚在办理中，公司将根据该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西万年青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2月10日